

伊春市友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政务诚信承诺书

承诺人名称：伊春市友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12307040019484265

承诺内容：

围绕加强政务诚信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，发挥人大诚信表率示范作用，全面提升服务水平，伊春市友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：

一、遵守党纪国法。严明政治纪律、严守职业规范、严肃工作纪律、严格行为操守，强化自律和信用意识，严格责任追究，营造风清气正、守信承诺的良好氛围，做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表率。

二、坚持依法监督。正确履行人大监督职责，依法开展人大视察、执法检查、调查等活动，严格按照法定权限行使职能，做到依法监督。

三、主动公开信息。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依法及时准确地公开政务信息。保障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。

四、严守廉政底线。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制度规定，牢固树立公仆意识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。绝不以权谋私，不接受服务对象的现金、贵重物品、有价证券，不以任何形式对服务对象

进行索、拿、卡、要。

五、诚恳接受监督。认真对待各类投诉，及时核实投诉事项，对违反政务诚信的工作人员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，并及时反馈处理结果。

以上承诺，请广大人民群众、服务对象、新闻媒体和社会各界监督。

举报电话：0458-3298057

投诉举报邮箱：youhaord@163.com

伊春市友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

2025年7月8日

